

标段编号：2504-440311-04-03-31980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光明交警大队（含车管分所）开办设施设备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09日

第1章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牵头单位/独立 投标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陈学信			
资质类别及等级 (牵头单位/独立 投标单位)	营业执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企业名称 (成员单位, 若 有)	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旭文			
资质类别及等级 (成员单位, 若 有)	营业执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夏兆祺 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中级工程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2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 (万 元)	项目负责 人	竣工时间 (年、月、 日)	工程所在地
1	广州康复 实验学校 2020 年新 校区智慧 校园安防 信息化及	视频监控系 统、学生定 位系统、综 合布线系 统、计算机 网络系统、	889.93	夏兆祺	2021 年 06 月 28 日 2022 年 12 月 01 日	广州市

	网络建设项目	数字化公共广播系统、弱电机房工程、通信链路租赁、信息安全技术防护体系等				
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含设计、供货、安装、调试、系统试运行、验收、移交、技术培训、质保期维护)	2454.13 8416	夏兆祺	2019年12月13日 2023年10月12日	广州市
企业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海珠湾隧道机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建筑智能化工程	12733.3 55113	2025年04月30日	广州市	
2	招商湛江国际邮轮码头客运	建筑智能化工程	6779.95	2024年09月13日	湛江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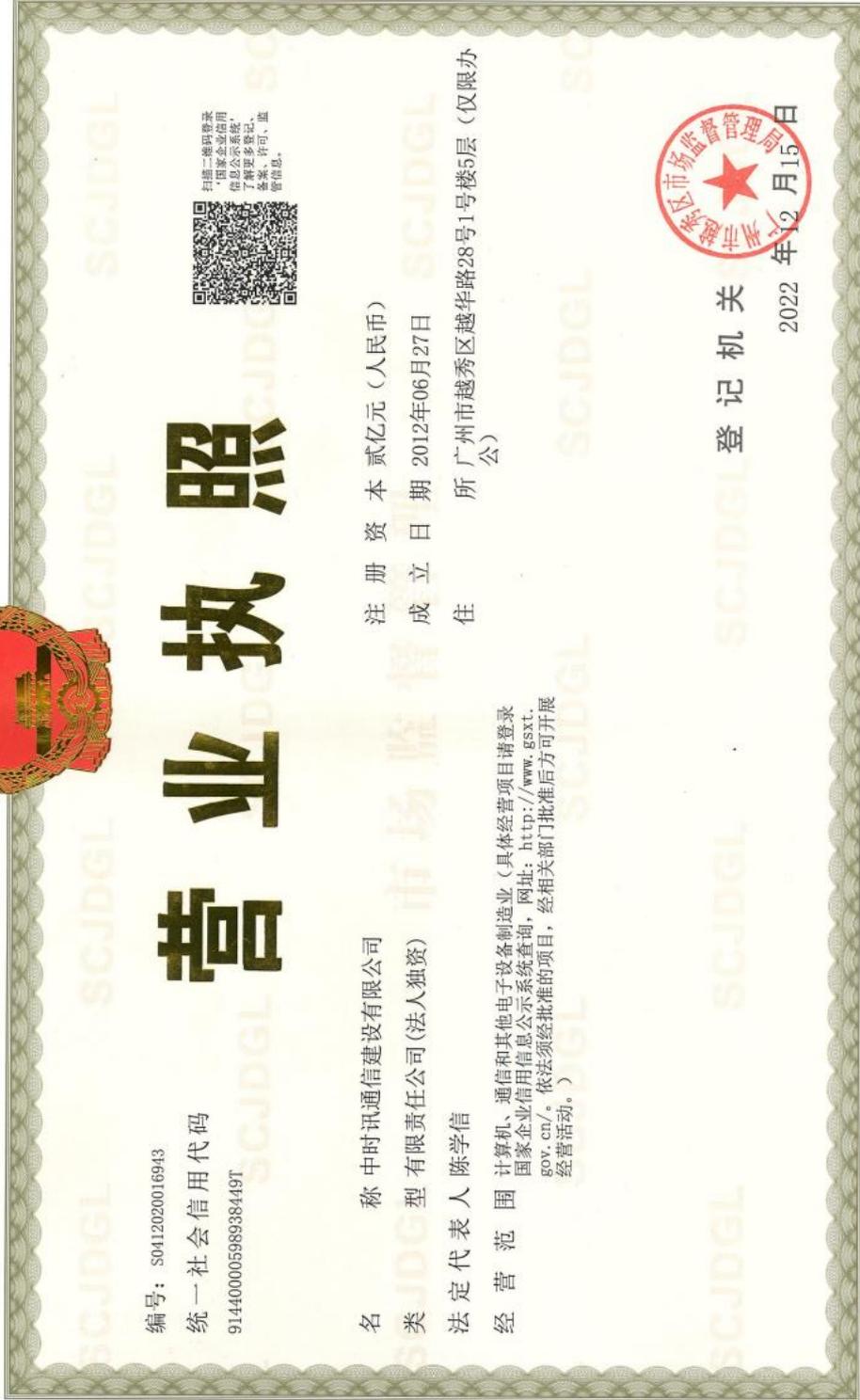
	中心关检 智能化信 息系统建 设工程				
3	电子合同- 天津大学 福州国际 校区数字 校园（一 期）采购 项目	建筑智能化 工程	3179.44 91	2023年 09月15 日	福州市
4	茂名市第 三人民医 院新院区 建设项目	建筑智能化 工程	3048.73 9346	2023年 12月05 日	茂名市
5	中金武清 大数据产 业园项目 （一期） 智能化工 程合同文 件	建筑智能化 工程	2499.36 3511	2023年 05月30 日	天津市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建筑智能化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1. 牵头单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编号: S0412020016943G(9-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98938449T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陈学信

经营范围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年06月27日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15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40484

企业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598938449T

法定代表人: 陈学信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 (仅限办公)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5年08月0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2956

企业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学信
单位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2年10月25日 至 2025年10月25日



1.2. 成员单位：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MA563XN477



名 称 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旭文

成 立 日 期 2021年03月18日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102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5 年 05 月 2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27733

企业名称: 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MA563XN477

法定代表人: 李旭文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102

有效期: 至2028年11月27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563XN477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4]006363

企业名称：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旭文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家社区光侨大道2519号万润大厦1102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6月27日 至 2027年12月0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第2章 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2.1. 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光明交警大队（含车管分所）开办设施设备项目施工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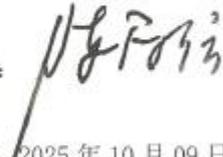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1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行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2签署）。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3提供)。

(16)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  用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 2025年10月09日

2.2.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光明交警大队（含车管分所）开办设施设备项目
标段名称	光明交警大队（含车管分所）开办设施设备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p>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p>
投标单位盖章	<p>单位（公章）：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p> <p>时间：2025年10月09日</p>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p>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5年10月09日</p>

2.3.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深圳万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李...'. It is written over the '法定代表人' label and extends towards the date.

承诺日期：2025 年 10 月 09 日

2.4.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夏兆祺	性别	男	年龄	42
职务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31983111115116	手机号码	13650994912
参加工作时间	2006-02-01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2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粤 1442019202002254 高级工程师、230010118675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粤建安 B(2021)0110407、工信粤建安 B(2020)0050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	889.93 万元	2021.06.28 2022.12.01	已完	合格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2454.138416 万元	2019.12.13 2023.10.12	已完	合格

2.4.1. 身份证



2.4.2. 学历证



2.4.3. 一级注册建造师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5月28日
- 2025年1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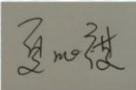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夏兆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11月1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2254
聘用企业: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2-30至2027-12-29)
通信与广电工程(有效期: 2023-04-07至2026-04-06)



(供光明交警大队(含车管所)开标使用, 他用无效)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夏兆祺
签名日期: 2025.5.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一级建造师

本证明表明持有人已参加一级建造师相应专业类别考试并取得合格成绩。本证明作为注册时增加执业岗位专业类别的依据。



姓 名: 夏兆祺
证件号码: 440103198311115116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11月
专 业: 机电工程
批准日期: 2021年09月12日
管 理 号: 20210903444000001843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事考试中心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建筑业企业 从业企业 从业项目 从业记录 从业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电子证照

手机查看

夏兆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3*****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中兴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中兴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4244003083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42440030839

注册专业: 安装 有效期: 2028年09月08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中兴讯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19200225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有效期: 2027年12月29日

注册专业: 通信与广电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4月0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数量

非常理想 现在

2.4.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 (2021) 0110407	
姓 名: 夏兆祺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11月11日	
企业名称: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8月26日	
有效 期: 2024年05月30日	至 2027年08月2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项目负责人 B类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



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名:夏光祺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103198311115116

证书编号:工信粤建安B(2020)00501

企业名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

技术职称:通信中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

有效期至:2026-10-14



本电子证书由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
通过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考核合格。

考核机关:

初次发证日期:2020-10-15



末次变更时间及内容:



txjswmte.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4.5. 职称证



2.4.6.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夏兆祺

证件号码：440103198311115116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60901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608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607	实际缴费10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含灵活就业人员缴费划入统筹部分)	单位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个人缴费(划入个人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11	110371536842	8857	1328.55	0	708.56	8857	70.86	17.71	88.57	
202412	110371536842	8857	1328.55	0	708.56	8857	70.86	17.71	88.57	
202501	110371536842	8857	1417.12	0	708.56	8857	70.86	17.71	88.57	
202502	110371536842	8857	1417.12	0	708.56	8857	70.86	17.71	88.57	
202503	110371536842	8857	1417.12	0	708.56	8857	70.86	17.71	88.57	
202504	110371536842	8857	1417.12	0	708.56	8857	70.86	17.71	88.57	
202505	110371536842	8857	1417.12	0	708.56	8857	70.86	17.71	88.57	
202506	110371536842	8857	1417.12	0	708.56	8857	70.86	17.71	88.57	
202507	110371536842	12214	1954.24	0	977.12	12214	97.71	24.43	122.14	
202508	110371536842	12214	1954.24	0	977.12	12214	97.71	24.43	122.14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71536842:广州市: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3-05，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帐”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年09月06日

第3章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单位
1.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	889.93	2021.06.28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2454.138416	2019.12.13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3.1.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

3.1.1. 中标通知书



3.1.2.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_____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
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

委托方 (甲方):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承担方 (乙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州市

签订日期: 2021 年 6 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一、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乙方（中标人）：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康复实验学校2020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项目编号：CZ2021-0301）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 乙方提供货物的受益人为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采购内容及产品要求

第三条 采购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详见附件。

第四条 产品要求

（一）乙方须按照附件要求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二）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本合同涉及纳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乙方须提供3C认证证书。

（三）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第五条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捌佰捌拾玖万玖仟叁佰元整，即¥ 8899300元（含税）。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六条 付款方式



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因诉讼产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公证费、公告费、保全费、差旅费等，由败诉一方承担。

1.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 他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2021年6月28日

(盖章) 乙方:

签约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2021年6月28日



3.1.3.

验收证明

项目合同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康复实验学校（广州小儿脑性瘫痪康复研究中心）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讯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计算技术应用研究所	
合同金额	¥8,899,300 元	
项目概况:	<p>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视频监控系统、学生定位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数字化公共广播系统、弱电机房工程、通信链路租赁、信息安全技术防护体系等。</p> <p>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开工建设，2022 年 7 月 12 日完成建设内容，2022 年 7 月 23 日通过项目初验，施工工艺符合设计规范要求，质量合格，系统进入试运行阶段，至今为止系统运行稳定。</p>	
项目验收情况:	<p>广州康复实验学校（广州小儿脑性瘫痪康复研究中心）组织专家对“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进行验收。专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承建单位和监理单位所作的项目情况介绍、实施情况汇报和监理工作报告，观看现场演示等，审阅项目有关资料，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验收。</p> <p>附件：《广州市政务信息化合同验收专家意见》</p>	
验收结论:	<p>综上所述，“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通过 项目合同验收。</p>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12 月 1 日	监理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12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12 月 1 日

3.1.4. 任命书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中国通信服务中时讯（2021）010号

关于夏兆祺同志任职的通知

各分公司、中心、事业部、本部各部室：

因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

聘夏兆祺同志任《广州康复实验学校 2020 年新校区智慧校园安防信息化及网络建设项目》项目负责人，自发文之日起任职，任职期间享受相应岗位待遇。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1日



抄送公司内部：公司领导。

拟稿部门：人力资源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综合部

2021年5月21日印发

1-

3.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3.2.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采购）字（2019）第 002234 号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交易中心受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的委托，就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编号：CZ2019-1841）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和评审，并经采购人确认，你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价为人民币 24541384.16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伍拾肆万壹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

请你公司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你公司投标文件的约定，与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徐先生，联系电话：（020）22905681。



2019年11月21日
政府采购专用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909000 Fax: 020-28900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利路333号 510630
WWW.GZGGSZY.CN



3.2.2.

合同扫描件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

合同编号: WH19-004-063

甲方: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确定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为“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编号：CZ2019-1841）的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编号：CZ2019-1841）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总则

- (一)甲乙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 (二)乙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时向甲方提供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 (三)甲方保证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支付乙方相应款项。
- (四)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如出现约定不一致时，按如下顺序解释：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编号 CZ2018-2117 招标文件；
 5. 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6. 甲方工程管理方面的各项制度、规定（继续沿用甲方组建初期将继续沿用原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所制定的各项工程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
 7.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二、采购内容及承包方式

(一)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为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含设计、供货、安装、调试、系统试运行、验收、移交、技术培训、质保期维护等），主要包括不限于以下系统：通信工程及通信信息集成、馆区安防系统、数字文化服务子系统、机房工程、信息发布系统、一卡通管理中心、停车场管理系统、门禁管理系

统、访客管理系统、消费管理系统、巡更管理系统、系统配套设施、智能化管理系统（BMS）、智能照明管理系统、楼宇自控系统（BAS）、多媒体数字会议系统等。

（二）承包方式

采用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材料设备（含辅材、软件、工具、备品备件等）、包设计、包设备安装和管线敷设、包软件开发、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测试和调试以及与相关系统的联合调试、包相关检测、包系统试运行、包验收、包移交、包系统维护、软件升级、技术培训和系统正式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包智能化系统的专项验收配合、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对房建工程设计、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服务、包乙方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项专项验收要求）等。

三、合同总价

（一）本合同总价为 24541384.16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伍拾肆万壹仟叁佰捌拾肆元壹角陆分）。该合同总价包括了完成本采购项目的设计、设备材料（含配件）、生产制作（含材料损耗）、供货、包装、仓储、保管、由生产加工地运输到工地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专业配合（包括配合其他相关专业的的设计工作、对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交叉作业、技术服务（包括竣工档案和竣工图纸的提供）、所有相关的检测费（含按规定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进行的设备材料送检费用）、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移交使用业主之前的维护、质保期服务、结算以及保险、税费、管理费、利润、不可预见费、缺陷修复、成品保护、环境保护、建筑垃圾处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相关内容的全部费用。除合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和政府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可以调整外，无论施工条件、施工环境、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技术经济条件（如资源、劳力、交通条件等）、物价（人工、材料、机械等的市场价格）、政府部门颁发的各项调价文件、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在合同执行期内总价固定不变，不得调整。甲方在招标文件（含用户需求书）中提到相关需求，虽乙方在《报价明细表》上没有列出，乙方仍应给予实施，相应的费用含于投标总报价中。其中总承包管理配合费金额为本合同金额的 2%，即 490827.68 元。

（二）价格调整

乙方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资料及说明、国家及行业规范，按本项目报价说明及《报价明细表》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澄清文件及更正通知、设计图纸、国家及行业规范、技术文件标准、用户需求等所有内容。本项目在实施阶段只有因甲方、项目使用业主的需求发生变化（指因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所引起的工程变更（指因采购人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调整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核心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则变更部分按甲方实际委托乙方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未实施内容则相应扣减费用；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超出部分将不予结算及支付。

（三）工程变更

在实施阶段因甲方的需求发生变化（指因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需求导致《设备采购清单》中列明的主要设备的主要技术参数及数量的变化）导致设计变更、工程签证等所引起的合同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及主材价格确定方式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 本采购项目合同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粤建市函[2016]1113号）、《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州市建设工程计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建造价[2016]31号）以及广东省相关专业定额及规范的规定。
2. 《系统建设报价明细表》中已有适用且合理的综合单价则按已有的综合单价执行。
3. 《系统建设报价明细表》中没有适用的综合单价，则双方协商，结合市场询价情况以及中标下浮率（ $\text{中标下浮率} = (1 - \text{中标总价} / \text{最高限价}) \times 100\%$ ），进行合理取定。

四、付款方式

- （一）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20%。

改

1. 本合同已签订生效；
2. 乙方已按要求向甲方提交履约银行保函；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二) 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35%。

1. 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设计并经甲方认可。
2.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三) 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

1. 乙方完成主要设备到货并经甲方认可。
2.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四) 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0%。

1. 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并经甲方认可；
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完成软件开发测试部署及相关集成工作完成，并已通过初验（以双方签署初步质量验收报告为准）；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五) 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5%。

1. 本项目信息化部分全部建设内容通过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终验（以收到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的备案存档函为准），智能化部分完成相应终验；
2. 乙方完成对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六) 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金额的 95%，剩余结算审定金额的 5%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

1. 本项目已移交项目使用业主单位；
2. 乙方将本项目所有竣工结算的资料报送甲方，并已经甲方及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
3. 乙方已按合同约定按时完整移交竣工档案；



4. 乙方配合施工总承包完成竣工验收；
5.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七) 在以下条件均成就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无息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结算定审金额的 5%）。

1. 本项目终验合格满 2 年；
2.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履行和责任承担已完结；
3. 乙方已向甲方提交款项申请手续并经甲方审核通过。

(八) 乙方在办理上述请款时，须在甲方每次办理付款手续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当次应收款项等额的正式发票。

(九) 双方一致同意，如本合同工程纳入广州市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且审计机关对于结算评审提出修正意见的，双方应当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予以纠正。

五、合同工期

(一) 工期：计划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开工，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安装、调试，且系统进入试运行，202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合同约定项目验收及项目移交，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二) 关键节点工期要求：

阶段	工作内容	计划完成时间要求
1	施工进场准备	中标结果公告结束后 15 天内做好施工准备
2	提交设计成果	工程合同签订后 65 天内提交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审核及采购人确认的设计成果（含施工图纸、软件需求说明概述）。
3	系统安装调试、软件开发及集成	工程合同签订后 5 个月内主要货物到货，合同签订后 9 个月内完成各系统安装调试、软件开发测试及相关集成工作。
4	分项验收及初步验收	合同签订后 10 个月内通过分项验收及初步验收
5	系统试运行	初步验收通过后系统试运行 3 个月
6	终验及移交工作	合同签订后 13 个月内完成项目终验及移交工作

(三) 本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乙方须提前进入现场，做好施工准备工作，货物闲置等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款中。竣工日期为硬性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加以保证，不得延误。如

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工期，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四)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变更合同货物或调整相关建设内容，无论是否涉及合同价格变更，乙方收到相关通知后，应积极实施，按项目的工期要求完成相应的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项目管理要求

(一) 设计要求

I 设计依据、原则、范围和内容

1、设计依据

- 1.1 招标文件（含技术方案、采购清单、图纸）；
- 1.2 《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 1.3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以最新出版为准）；
- 1.4 建设部《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以最新出版为准）；
- 1.5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相关管理规定；
- 1.6 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

2、设计原则

2.1 坚持严格按标准执行的原则

项目的规划和设计要遵循国家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坚持高起点、高标准、功能齐全、设施完善、装备先进。

2.2 限额设计的原则

根据《广州市信息化促进条例》和《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以及中标金额进行设计。

3、设计范围和内容

3.1 设计范围：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工作。

3.2 设计内容：按招标文件内容进行设计，配合广州文化馆项目房建工程设计单位对房建工程中与本招标项目相关联的专业设计工作。

II 设计质量控制要求



1、对设计与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标准的符合性要求：

1.1 交付的设计文件应符合中国现行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

1.2 应在设计文件中列出设计所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名称、编号与版本。

1.3 项目选用的材料、配件和设备，其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中国国家规范、标准要求。

2、对各阶段设计文件设计深度的要求

2.1 设计文件的设计深度，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相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最新版）以及甲方编制的《广州市重点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文件深度规定》中对各阶段、各专业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要求。

2.2 初步设计文件应包括各系统的设计说明书、专业设计图纸、主要设备和材料表（含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工程量清单及工程概算书。

2.3 施工图设计

(1) 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包括各系统的设计说明书、专业设计图纸、施工图预算、主要设备和材料表（含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等。

(2) 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深度要满足以下要求：

A. 能据以编制施工图预算；

B. 能据以安排材料、设备订货和非标准设备的制作；

C. 能据以进行施工和安装；

D. 能据以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E. 智能化系统设计与深度必须满足《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科信字〔2007〕6号）要求。

3、设计质量的要求

3.1 应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及甲方对设计文件的审核意见，在设计范围内对设计进行必要的修改。

3.2 设计文件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际标准计量单位。长度单位：总平面图标注尺寸以米（m）为单位；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标注尺寸以毫米（mm）

2.4.1 为保证项目组人员的稳定性，中标后需实施拍照式管理，要求提供项目全部设计人员及驻场设计管理人员的照片和签字证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随意撤换，且短时离开本地须向甲方请假并制定离开后的协调人，否则必须承担相应责任。

2.4.2 乙方的设计人员数量、专业水平、专业配套等达不到设计所需时，需更换及补充设计人员；未能在指定时间内及时更换和补充的，将视为违约行为，甲方将予以相应的处罚。

3、提交成果要求

3.1 电子文件提交要求

所有纸质文件均要提供电子文件。文本文件采用 doc 格式文件。方案矢量图形文件采用 dwg (AutoCAD2004 版) 格式文件。所有 dwg 文件需同时转换为 jpg 格式文件 (不可修改格式) 以备。图形不要旋转，指北针垂直向上，且在电脑中核查的坐标应与所标注的一致，其坐标应严格按合法用地文件坐标输入，不得省略小数点后的位数。电脑渲染图采用 jpg 文件格式。

3.2 提交设计资料要求

设计各阶段提交时间控制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提交日期	份数	备注
1	初步设计成果文件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天	10	电子文档 3 份
2	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		初步设计确定后 25 天	15	电子文档 3 份
3	施工图、竣工图 (必须经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审核确认后提供)	施工图	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通过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审核确认后 10 天	15	电子文档 3 份
		竣工图	竣工验收前	10	电子文档 3 份

(备注：上述各阶段成果提交时间由甲方控制，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二) 质量管理要求

1、质量标准：

1.1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 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1.2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

1.3 《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穗工信(2017)3号)；

1.4 《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1.5 《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科信字〔2007〕6号）。

2、质量目标：一次验收合格。

3、乙方要严格按审查批准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和设计图纸施工，不得擅自修改方案及设计图纸。

4、乙方要严格执行有关质量通病治理措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有关节能、环境保护、绿色施工的规定。

5、乙方要加强质量自检，做好施工过程数据记录及隐蔽工程验收等工作。

（三）进度管理要求

1、乙方中标后须根据项目实施总控计划和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切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并按照信息化监理单位、采购人的要求随时修订和调整，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确保按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施工。

2、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因不可抗力、甲方需求有重大调整等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确需调整的，乙方应及时向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提出工期调整及人员、施工设备投入调整的报告，经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批准后方可执行，且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提出人员、施工设备等窝工费用的索赔。

（四）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2）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相关管理规章制度以及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的相关规定。

2、乙方进场后必须编制安全文明施工方案，包括明确安全文明施工目标、树立全体现场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安全文明施工思想意识、制定组织保证措施（包括配合各岗位兼职安全人员、建立现场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体系等）和制度保证措施（包括实行新工人入场安全培训教育制、安全技术交底制、各层次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制度、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岗位责任制等）。

3、信息化监理单位、甲方或监督部门在安全文明施工检查过程中，如发现施工现场不满足国家、广东省、广州关于安全文明生产的相关规定和甲方对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要求，且不按信息化监理单位要求在限定时间内整改完毕

的，甲方可以自行或委托他人实施整改，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合同价款中予以支付。

（五）材料设备管理要求

1、乙方必须确保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和相关规范要求的条件下采购主要材料设备。

2、工程所用材料设备要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规范与规定。乙方须确保使用的材料设备是合格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凡材料设备质量不符合要求，乙方须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所有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必须严格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检验、试验，确保材料设备质量。

4、为加强材料设备的质量管理，确保乙方所选购的材料设备的质量、技术性能、款式、效果等方面满足招标文件和使用需求，所有主要材料设备须按照甲方的乙供材料（设备）管理办法执行。

5、主材设备可能影响装饰、装修或景观效果的须由甲方看样定板。涉及需重新定价的主材设备，则应同时进行看样定板、主材设备定价及相应的设计变更工作。

6、材料设备进场由信息化监理单位组织甲方及乙方进行开箱验收，并进行记录；验收合格后根据甲方安排的指定地点进行存储、保管。

（六）项目部人员要求

1、乙方项目部人员配备要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项目管理部相关人员配备表》的基本要求。

2、工程实施过程中，如乙方项目部管理人员能力不足或人员不够，甲方可以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要求乙方调整或增派项目部管理人员，乙方应予以响应，且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相关费用。

3、指挥长现场开会要求：本项目指挥长应按甲方要求组织工地现场例会，协调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会议，并将相关会议纪要报信息化监理单位和甲方备案。如果指挥长因故不能召开，经甲方批准，可委托同级别或以上的单位领导组织会议。

（七）主要施工设备要求



乙方需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及采购人的工期要求合理配备施工设备,为确保工程进度,乙方必须无条件增加施工设备的投入,且不得因此要求甲方增加相关费用。

(八) 验收管理要求

1、按以上项目工期要求完成建设任务。

2、关于乙方为执行本项目而形成的作品或成果,其知识产权归属甲乙双方共同所有,乙方形成的作品成果不能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否则相关责任由乙方单方承担。

3、乙方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安装调试完毕后,并经甲方初验后提请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三个月),试运行期满且运行良好,方可提请进行系统终验。其中信息化部分需通过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第三方检测合格后方可提请进行信息化系统终验。

4、乙方须在施工过程中及时整理相关的工程资料(包括技术资料),如因资料不齐全造成工程终验延迟,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必须在工程具备终验条件时的3周前编制好验收文档(包括验收测试方案等),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6、终验执行如下标准:

(1)《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

(3)《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穗工信(2017)3号)。

(4)《广州市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规范》(穗信息化字(2007)42号)。

(5)国家、广东省规定的相关验收规范等。

(九) 项目培训及运维服务要求

1、培训工作

(1)系统初验通过后1个月内,乙方须对业主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工作,直至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能熟练掌握及正常使用系统。

(2)系统初验通过后1个月内,乙方须针对整体项目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

际情况编制使用手册、培训手册以及培训计划，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供货商）对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的功能介绍、性能介绍、操作要求、维护要求等，直至业主使用和管理人员能熟练掌握及正常使用系统。

（3）培训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需在投标总报价中综合考虑。

2、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本项目在终验前需进行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具体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包括派专人进行维保工作，对使用过程中系统及设备发生的故障进行维护、维修以及提供保障系统正常运行使用的备品备件等，相应的费用在投标总报价中已开列，乙方需根据实际情况填报相关费用。运维服务要求如下：

（1）组织不少于 5 人的技术运维服务团队，提供 2 年驻场项目运维服务，并合理安排服务日程，为广州文化馆提供定期的现场检查及维护、系统升级、用户跟踪，根据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单位提出的需求安排提供技术指导、活动保障等服务。

（2）硬件维护服务，在广州文化馆对项目相关的硬件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设备配置正常，保证设备工作环境良好和设备运行正常；

（3）应用系统维护服务，在广州文化馆对项目相关的应用系统进行更新升级、数据调试、密码管理、代做数据录入等，保证各项系统正常运作。

（4）技术支撑与反馈服务，对于工作人员使用问题能当场提供技术指导，将日常提出的问题、需求进行记录，填写《问题和需求跟踪表》，及时向项目负责人反馈并跟进解决，技术问题在 4 小时内响应，普通问题在 12 小时内需解决，重大问题在 24 小时内需解决。

（5）信息采集服务，定期采集日常工作人员对广州文化馆信息化系统应用的照片、视频等素材，并按甲方或项目使用业主单位要求整理提交，作好资料管理，定期总结广州文化馆应用情况。

（十）软件开发要求

1. 乙方根据甲方及业主单位需求框架充分调查并与甲方及业主单位协商，且于本合同生效后 45 个工作日内提出《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后实施，《项目需求说明书》将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

分。

2. 若需求发生变更，必须以需求变更补充文件的形式提出；变更后的需求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需求变更补充文件作为本合同执行不可分割的部分。

3. 《项目需求说明书》经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签字确认后的__个工作日完成系统的开发。

4. 乙方开发的系统应具有先进、实用、安全、可靠、可扩展以及界面美观、大方的特点。

5. 为后期工程预留接口，并为后期工程的顺利开展作技术准备，包括以下：在软件系统设计、数据库设计方面具有灵活性，方便以后能够扩充新的系统进来。

6. 系统设计要做到：代码标准化、模块标准化、文档标准化、测试标准化以及信息标准化。

7. 乙方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系统的设计、研发、安装实施、测试、调试、验收等工作，并同时以光盘形式向甲方提供相关软件。

8. 提交的技术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1) 用户调查与需求分析报告；

(2) 系统概要设计方案；

(3) 功能规格说明书；

(4) 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5) 系统模块设计说明书；

(6) 数据库设计说明（包含编码方案）；

(7) 系统维护手册；

(8) 用户操作手册；

(9) 测试报告；

(10) 所有资料包括完备的系统设计文档、功能模块说明、程序代码、使用手册等。

(十一) 其它要求

1、乙方应建立健全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组织机构和安全保证体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按照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采取相应措施，负责现场



全部作业的安全，并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制定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上报有关部门。

3、乙方应当完善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质量控制流程，进行全面质量管理（TQC），以《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GB/T19001-2016）为标准，建立并保持一个有效的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七、材料设备供应、施工、验收、工程资料的交付、项目移交及竣工结算

（一）材料设备供应

1. 交货地点：广州文化馆项目施工现场。

2. 设备供货要求：

2.1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签订后提供所供设备的供货证明及相关文件（如厂商或其授权的经销商出具的供货确认函、与厂商或其授权的经销商签订的订购合同等）原件（含设备清单），否则不予验收，并不予支付本合同款项。

2.2 交货时，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产品合格证、产品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随机资料交付给甲方。

2.3 对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目录内的货物，交货时必须出具该产品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 认证）证书。

2.4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单证及配件、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二）施工

1. 乙方在建设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广东省、广州市有关消防、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夜间施工、环保等规范、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并承担由于自身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2. 乙方应当遵守《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9 号）的相关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人员。如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是其它国家或地方有规定要求具备一定资质的单位才能承担的工程和配套服务时，乙方应按照规定向甲方出具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3. 本项目主体、关键性工作不能交由第三方完成。乙方应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的情况在本合同中载明，并向甲方提供第三方的相关资质

证明文件。

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必须按甲方要求根据项目建设方案及技术要求完成施工设计,并提交甲方确认。

5. 为配合本项目实施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乙方应列明需甲方配合的工作内容(包括交货、货物存放、保管、安装、调试、整体改造工程配合、相关验收等)和具体要求。

6. 本项目使用的所有材料应按照乙方的投标文件执行,乙方需更换材料或使用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材料时,乙方应经甲方书面确认同意后才可予以更换及使用,并按照国家检测标准要求进行验收。

7. 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甲方可在不违反国家有关政府采购及其他法规的前提下对中标方案及货物(规格、数量、外型尺寸等)作出适当的调整,并以双方签署的有关文件为依据。

8. 所有含电源线的设备应符合国家安全规范的要求,电源线应得到足够保护和位置固定,具备相关防漏电的措施。

9. 乙方在不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及满足新功能使用的前提下开展信息系统施工工作,在施工过程中除满足工程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等,还必须遵守文物保护工程管理的有关法律规定。

(三) 验收

1. 乙方在完成本项目合同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后,向甲方提请初验,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甲方应在 15 天内组织使用业主、监理进行初验,乙方应予以配合。

1.1 如初步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初步质量验收报告。

1.2 如初步质量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实施返工直至合格,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如货物经乙方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

2. 初步质量验收通过后乙方提请进入试运行期(试运行期为三个月),试运行期满且运行良好后,方可进行项目验收,项目验收包括第三方验收测评、信息安全测评、符合性检查和专家评审等,并按照信息化项目验收政策规范要求组织

实施，包括不限于提请终验（由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验收）等。项目验收所涉及的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3. 乙方须在建设过程中及时整理相关的工程资料（包括不限于项目变更资料、项目实施管理资料、技术文档等），如因资料不齐全造成工程终验延迟，须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必须在工程具备终验条件时的3周前编制终验计划（包括专项验收计划等），按终验有关规定及验收计划分阶段逐项申报验收，确保工程一次验收合格。

5. 终验的其他要求按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相关规定执行。

（四）工程资料的交付

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关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和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图纸、手册和技术资料）。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详细实施方案和所用材料一览表。

3. 在终验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工程竣工档案资料一式四套。

（五）项目移交

1. 本项目终验合格且满足移交条件后，由乙方先移交给甲方、然后再由甲方移交给本项目产权管理单位（乙方仍应按甲方的要求予以协助）。

2. 本项目移交给项目产权管理单位后，由项目产权管理单位替代甲方在本合同中的地位，承继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 乙方参与移交或协助移交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之内。

（六）竣工结算

1. 乙方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时间：终验合格后45天内。

2. 甲方审核结算报告的时间：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总结算报告后60天内（其中含监理单位审核时间30天）出具初审意见，并及时报有关部门对结算进行终审。

3. 乙方应当按甲方对送审结算资料的要求提供完整竣工结算资料，如乙方迟延提交竣工结算报告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相应顺延，由于结算

报告存在错误或不完整而退回乙方修改或补充的,甲方完成审核相应结算报告的时间从收到修改或补充的结算报告后重新计算。

4. 由于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及时报送竣工结算资料或报送资料不齐全、不完整引起的相应结算滞后或影响支付,应由乙方负责。

5. 根据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与乙方按合同附件格式签订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双方严格按照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进行工程结算,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6. 若乙方不按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的约定配合竣工结算审核工作以至工程结算迟迟不能定案或乙方对有权结算终审部门的审核结果拒不确认,在规定时间内又提不出正当理由的,则最终的审核结果由甲方与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共同盖章确认。

八、培训服务

乙方为项目使用业主在项目建设所在地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包括:

1. 系统开发期间,乙方为项目使用业主培训系统开发、系统维护人员,使甲方的技术人员能够自己维护和扩展系统的功能。乙方提供必要的师资、教材、实践环境和场地。

2. 初验通过后一个月内,乙方须针对项目各系统特点及项目实际情况编制用户手册、培训计划、培训文档,并组织专人(包括主要设备生产厂商)对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的进行培训工作,培训内容包括系统的功能介绍、性能介绍、操作要求、维护要求等,直至项目使用业主管理人员具备独立上岗能力。

3. 上述所有的培训服务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九、质量与检验

(一)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

(二) 设备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随机备件备品、装箱单、随机资料(中文)及设备包装完整无破损。

(三) 每台设备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四) 设备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十、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一) 质量保证期为 2 年（具体以乙方投标承诺的期限为准），自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

(二) 乙方须按招标文件第五章约定的设备生产厂商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的格式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承诺书。在质量保证期内，主要设备材料必须提供原厂售后保修服务，若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比主要设备生产厂商承诺的售后保修服务期长的，则须相应延长主要设备厂商免费质保和维护维修服务期至本项目质量保证期终止时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未提供，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主要材料设备进行售后保修服务，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 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乙方责任而产生的质量问题，由其负责无偿返修，不能维修的，则整件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新更换的设备及零部件质保期则从更换之日起计。由于人为（非乙方人员）和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坏，收取成本费用，不收人工费。

(四) 乙方必须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热线，保证在接到故障电话 1 小时内予以答复，在项目使用业主要求时，乙方必须在接到故障电话后 4 小时之内到现场进行修理，并在 8 小时内修复。在质保期内，如 8 小时内无法修复设备，乙方必须提供替代设备给甲方使用，直到故障设备修复为止。

(五) 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供应，并随时优惠提供易损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六) 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设备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定期派工程师到现场巡查，并对各系统进行每年一次的年检且提供年检报告。

(七) 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前，乙方应与项目使用业主代表对合同项下设备进行全面的检查，对任何缺陷负责修理。在修理之后，将缺陷原因、修理的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情况报告给项目使用业主。

(八)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责任，项目使用业主可另行聘请其他专业单位进行售后服务，其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取（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九) 质量保证期后的售后服务由双方协商再定。



十一、履约担保

(一) 本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 乙方按附件 2 载明的格式向甲方提交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出的担保金额为合同价款的 10% (即人民币 2454138.42 元) 的履约银行保函原件。

(二) 乙方如未按约定提交履约银行保函的, 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其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三) 乙方提交的履约银行保函是对本合同约定的乙方的全部义务 (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违约后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的担保, 乙方的任何一次不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 甲方均有权向出函银行提出索赔。

(四) 乙方不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导致甲方依据履约银行保函向银行索赔履约银行保函金额的一部分或者全部的, 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补充提交履约银行保函, 使得本合同履行期间有效的履约银行保函金额等于乙方第一次提交的履约银行保函金额。

(五) 如果乙方不按甲方的要求及时补充提交履约银行保函, 则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或解除本合同。

(六) 合同约定的项目建设内容最终验收完成且结算审定后, 在扣除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后 (若有), 甲方将履约保函退还乙方。

十二、违约责任

(一)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 除应继续支付本合同约定的价款外, 还应按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向乙方计付拖欠期间的利息。

2. 因甲方违约或者过错给乙方造成损失的, 在乙方提交足够证据并经查证属实的情况下, 甲方应赔偿其直接经济损失。

(二)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服从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管理, 对甲方、监理单位的指令和书面通知公开或变相拒不执行的, 不遵守甲方各项管理制度、规定的, 不按约定投入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作业人员、施工机械设备, 或者变更资源投入计划或者擅自对已投入的资源进行调整的, 甲方视情节严重程度有权要求其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



或者1次严重违约责任，并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情节较轻的，可给予书面警告；情节特别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

经甲方或总监理工程师考核，乙方投入的现场组织管理人员不能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的要求更换，直至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为止。

2. 乙方违反合同第五条约定竣工日期竣工的，每逾期1天，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同时由甲方按照对本项目最有利的原则，按如下约定选择处理：

1) 乙方按上述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竣工；如乙方仍不能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竣工，乙方除按上述约定支付违约金外（直至本项目全部竣工为止），还在结算时按本合同结算总价款下浮2%作为本合同的最终结算价款，同时乙方还应据实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2) 由甲方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全部从本合同价款中支付，同时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未完工程量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3. 工程质量方面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对各工序报验核查质量控制点。乙方申请报验后，经总监理工程师或甲方检查发现存在较大质量问题（存在质量问题的部分超过检查部分工程的10%）的，则该工序质量为不合格，乙方必须对不合格部分进行返工，返工后经检查合格才准进入下一工序，工期不予顺延。复检的结果，按每一分项工程计算，总计发现3次或连续发现2次质量控制点不合格的，乙方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总计发现3次以上（不含本数）或连续发现2次以上（不含本数）质量控制点不合格的，乙方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乙方采取整改措施后效果仍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解除合同，将该分项工程另行发包，且不排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

(2) 工程竣工验收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及规范要求或者未能实现一次验收合格的，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20%作为违约金并无偿采取补救措施及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外，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 在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内发现有重大质量问题的（该重大质量问题应界定为达不到要求的质量标准，属质量保修的问题除外），乙方必须在规定的期限



内返工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按所在合同总价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由于乙方的原因发生工程质量事故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 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在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被通报批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的，被通报或被曝光一次，乙方必须承担 1 次严重违约责任；造成严重社会影响或累计被通报或被曝光 3 次以上（含本数）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乙方在甲方、总监理工程师进行的日常安全生产检查中，被发现存在安全隐患的，承包人应限期改正。若同样问题被发现 2 次或累计类似问题被发现 3 次的，乙方必须承担 1 次一般违约责任。此类问题的认定，以甲方、总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指令、通报或会议纪要为准。

(3) 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除按国家规定由主管部门处罚外，乙方必须依照下列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发生特别重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 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 40 万元；

2) 发生重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 1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的数额不得低于 30 万元；

3) 发生较大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 20 万元；

4) 发生一般事故，乙方按事故所造成损失金额的 8%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违约金数额不得低于 10 万元。

发生上述安全事故，甲方给予乙方 1 次严重违约处罚，直至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情节较轻的，给予 1 次一般违约处罚。

5. 乙方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查核实并作出处理决定的，乙方应严格执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理决定，同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解除合同。因乙方转包工程或者违法分包工程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6. 乙方不按规定与施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及不按时支付、拖欠、克扣工人工资，被施工人员投诉或上访属实的，乙方必须在3天内发放拖欠的款项。若继续拖延被投诉2次及以上，经查实，乙方必须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若仍然不予整改并发放拖欠的款项，使施工人员采取停工、集聚围阻甲方办公地点甚至政府办公部门、阻塞交通要道、围堵或破坏、拆除已移交甲方的工程等过激行动的，乙方必须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并立即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予以整改；拒不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整改或整改效果不明显的，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7. 项目设计及工程实施过程中，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必须驻场办公，每缺勤一人次，从工程款扣除2000元。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更换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否则乙方将承担违约罚款，更换项目经理罚款40万元，更换设计负责人、硬件实施负责人、软件研发负责人，每人次罚款15万元。

8.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9. 材料设备管理方面的违约责任

甲方（包括甲方委托的材料设备检验机构）或总监理工程师抽查乙方的工程材料设备主要为：乙供材料设备，发现所检查的材料与合同约定标准的任何一项不符合时，乙方除必须全部退货、返工，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实际损失外，还应当根据该批次材料的价值，按照如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A、单宗或批次价值不到5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3例，由乙方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

B、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5万元不到10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由乙方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

C、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10万元不到50万元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由乙方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

D、单宗或批次价值达到50万元以上的材料设备抽检不合格的，每发生1例，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解除合同或解除合同。

10. 施工人员工资支付方面的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合同及有关规定按时、足额支付分包单位合同价款及施工人员工资致使施工人员集体上访、集聚围阻而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将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同，并上报省、市主管部门建议取消其参加广州地区省、市重大项目的投标资格并予以公告。如属恶意煽动并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将提请司法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1. 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其他义务的，均构成违约，应当承担1次一般违约责任。情节较轻的，可给予书面警告；情节较重的，应当承担1次严重违约责任。

(三) 乙方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

1. 乙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 书面警告。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或者不执行总监理工程师或甲方（含主管人员）的指令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警告。乙方必须在书面警告限定的时间内改正，逾期未改正的，甲方有权要求其指挥长驻场办公，直至改正为止。

(2) 一般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须承担一般违约责任时，必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20000 元/次。

(3) 严重违约责任。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须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时，必须向甲方交纳违约金 100000 元/次。

(4) 部分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部分解除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向承包人发出书面部分解除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乙方时即生效。甲方有权从本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被解除部分工程所需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应在部分解除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支付被解除部分工程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5) 解除合同。当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符合解除合同的条件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解除合同的通知，该通知在送达乙方时即生效，乙方应在解除合同之日起七日内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6) 赔偿损失。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累计承担三次严重违约责任的，甲方有权单方面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3.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交纳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属于合同第十二.（二）款第3点“工程质量方面的违约责任”、第十二.（二）款第4点“安全生产方面的违约责任”的，乙方应当按违约处罚决定确定的时间向甲方交纳，否则，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应交纳的违约金和赔偿金属于合同第十二.（二）款第3点、第4点约定以外的其他违约责任的，甲方可决定暂不收取违约金和赔偿金，作为对乙方享有的应收款项债权，甲方将根据乙方履行合同的实际情况随时通知乙方交纳或在工程结算时予以扣除。若相关违约责任非乙方原因引起的，或相关违约责任对合同的履行未造成实质性影响的，或乙方在合同后续履行过程中已采取足够措施来弥补违约责任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监理单位、甲方批准后，可予以免除。

（四）乙方违约责任的认定方式、送达程序及违约金的处理

（1）认定方式：以甲方发出的通知、通报、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确定的内容为准。

（2）送达程序：甲方以下列方式之一将书面违约处理决定送达乙方：

- 1) 乙方现场管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
- 2) 乙方其他工作人员签收。
- 3) 甲方邮寄送达。

（3）甲方以书面形式作出的违约处理决定一经送达乙方立即生效。乙方如有足够证据证明不应由其承担违约责任的，属不需支付违约金的，应在收到违约处理决定后3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附上有关证据；属需要支付违约金的，应在工程结算报告送达监理单位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异议并附上有关证据。甲方在收到乙方的异议后15个工作日内审核完毕且作出书面决定并通知乙方。在异议审核期间，承包人须正常施工，不得以审核未确定为由拖延或者中止工程施工。

十三、保密责任



乙方应做好本工程的保密工作。如果乙方出现泄密行为或情况，乙方必须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规定的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十四、争议及管辖

(一)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二)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由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

1. 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其他

(一)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份，其中甲方执七份，乙方执三份。

(二)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合同附件

附件1：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附件2：更正公告（复印件）

附件3：承担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表（复印件）

附件4：项目承诺书（复印件）

附件5：工程建设廉洁协议书

附件6：履约银行保函（格式）及承诺书

附件7：质量保修书

附件8：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含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9：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使用维护管理责任主体转移三方协议（格式）

附件10：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总承包管理协议书（格式）



附件 11: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责任书

附件 12: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结算工作协议书(格式)

附件 13: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突发事件应急协议

附件 14: 报价明细表(复印件)

(本页以下无正文)

交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合同专用章(盖章)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1号
邮编：510006
电话：020-22905681
传真：020-22905674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4 日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13 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改

3.2.3.

验收报告

广州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合同验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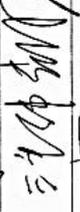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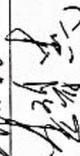
合同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合同编号：WH19-004-063）之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项目（项目编号：GZIT2016-NPB3-0036，信息化部分）
验收组织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单位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承建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信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信佰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24,541,384.16 元（其中信息化部分金额：19,678,134.16 元）
项目建设内容	<p>1 通信工程及通信信息集成</p> <p>包括：馆区综合通信网络系统、视频及物联设备通信专网、机房配套工程建设、数字无线对讲系统、云平台建设或租赁、运行支撑环境系统软件、信息发布系统与导航指引系统等。</p> <p>2 数字化文化服务系统</p> <p>包括：馆区导航引导系统、文化馆大数据中心</p>

	<p>展示及发布系统、大数据中心及模型仓储系统、文化馆软件系统监控平台、场地预约及活动管理系统、积分激励管理系统、文化资源管理系统、用户管理消费系统、志愿者管理系统、远程培训公开课系统、公益项目绩效管理系统、二次预约系统、应用软件无线认证扩展系统、智能视频客流分析软件等。</p> <p>3 馆区安防系统</p> <p>包括：视频监控系统、防盗报警系统、公共安检系统等。</p>
<p>验收概要</p>	<p>2023 年 10 月 12 日，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及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组织专家对“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合同编号：WH19-004-063）之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工程项目（项目编号：GZIT2016-NPB3-0036，信息化部分）”（以下简称“项目”）进行合同验收。</p> <p>专家组听取了项目单位、承建单位、监理单位和测评单位所作的项目建设内容、实施情况、经费使用情况、安全评估情况、验收测评情况、用户意见及监理情况等汇报，审阅了项目资料，并进行提问和质询，经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p>

验收意见	<p>一、项目提供的文档符合验收要求；</p> <p>二、项目按要求完成了合同规定的软件开发和硬件安装调试及系统集成，达到了建设目标；</p> <p>三、项目经试运行、安全评估、验收测评和等保测评，功能满足用户需求；</p> <p>四、经费支付符合合同约定。</p> <p>综上所述，专家组同意项目通过合同验收。</p>			
	签字		姓名	单位及职务
专家组		朱淑华	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潘伟铨	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陈戏墨	广州医科大学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黄钦炎	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	
		李碧燕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主任/高级工程师	
项目单位		(项目负责人)	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负责人)			
				2023年10月12日

一
 二
 三
 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合同验收会议专家签到表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年10月12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215会议室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朱淑华	暨南大学网络与教育技术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潘伟铂	华南理工大学信息网络工程研究中心	副主任/教授级高工		
陈戏墨	广州医科大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黄钦炎	广州交信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高级工程师		
李碧燕	西汉南越王博物馆	主任/高级工程师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合同验收会签到表

项目名称	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	
会议时间	2023年10月12日下午	
会议地点	广州市文化馆 215 会议室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名
市文广旅局		黄俊禧
市文广旅局		周文兵
市文广旅局		杨巧玲
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王冲
广东信恒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黄俊芳
广州市高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徐锦彪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燕村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王利东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李百杰

图 书 印

3.2.4. 任命书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文件

中国通信服务中时讯（2019）035 号

关于夏兆祺同志任职的通知

各分公司、中心、事业部、本部各部室：

因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

聘夏兆祺同志任《广州文化馆项目弱电信息化及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负责人，自发文之日起任职，任职期间享受相应岗位待遇。



抄送公司内部：公司领导。

拟稿部门：人力资源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综合部

2019年11月21日印发

1-

第4章 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单位
1.	海珠湾隧道机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12733.355113	2025.04.30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海珠湾隧道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2.	招商湛江国际邮轮码头客运中心关检智能化信息系统建设工程	6779.95	2024.09.13	湛江招商港城投资有限公司
3.	电子合同-天津大学福州国际校区数字校园（一期）采购项目	3179.4491	2023.09.15	天津大学福州国际联合学院
4.	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	3048.739346	2023.12.05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	中金武清大数据产业园项目（一期）智能化工程合同文件	2499.363511	2023.05.30	中金数据（天津）有限公司

4.1. 海珠湾隧道机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4.1.1. 合同扫描件

合同名称：海珠湾隧道机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CR14-海珠湾隧道-【2025】-0068

海珠湾隧道机电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海珠湾隧道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2025年4月3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

总承包人（甲方）：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海珠湾隧道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甲方代表：王德福 职务：项目经理

施工承包方（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陈学信 职务：总经理

身份证号码：442531196903040058

所订立。

乙方坚决响应甲方组织机电工程工序分包的招标要求，并进行了投标。甲方通过详细的评审，决定将本合同约定项目的工序施工作业内容交由乙方执行及完成。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合同约定的分包工序施工作业事项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双方开票信息

甲方全称：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长进 职务：董事长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奥体西路 2666 号铁建大厦 A 座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3700001630559891

增值税发票接收人：徐承凯 联系电话：18118190678

有效收信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道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海珠湾隧道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项目名称：海珠湾隧道施工总承包项目

乙方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学信 职务：总经理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7443900182600109042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纳税人类型：一般纳税人 增值税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发票经办人：贾宁 联系电话：18928813866

有效收信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二、承包工序概况

承包工序名称：机电工程

承包工序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海珠湾隧道施工总承包项目工地内甲方指定位置

三、承包内容、范围及方式

承包内容：1. 在甲方管理下进行机电工程施工的一切相关工作；

2. 具体工序分包项目名称及单价见专用条款及附表1《工序承包综合单价清单》；

3. 本工程施工均包含完成本项工作所有的工作内容和缺陷修复，以及本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切风险等的费用。除清单所列项目外，其它与本工程项目内容有关的施工内容均应作为完成本项工程的辅助工作，不予另行结算和支付。

承包范围：机电工程等甲方指定施工范围内合同约定的施工工序。

承包方式：专业分包。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5 月 15 日（或以甲方通知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2 日历天

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业主对工期的调整、不可抗力

等因素),甲方有权调整工序作业时间(包括延长或提前),具体执行应以甲方每月下达的施工进度计划为准,乙方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向甲方提出由于工期调整发生的任何索赔。

五、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100%,施工过程技术和质量要求按现行相关技术规范、规程等质量标准及本工程业主、监理人、甲方技术部门的相关质量要求执行。

六、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工序作业承包综合施工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为各项工序的综合施工单价乘以相应计量数量所得积的总和。本合同暂估净价(仅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共计:116819771.68元(大写:壹亿壹仟陆佰捌拾壹万玖仟柒佰柒拾壹元陆角捌分);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暂估价款:10513779.45元(大写:壹仟零伍拾壹万叁仟柒佰柒拾玖元肆角伍分);含税暂估价款:127333551.13元(大写:壹亿贰仟柒佰叁拾叁万叁仟伍佰伍拾壹元壹角叁分)。实际合同价款以最终经甲方审批并加盖甲方公章的结算书金额为准。

七、组成合同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有效文件:

1. 本协议书;
2. 本合同特殊条款;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4. 工序承包综合施工单价清单;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6. 相关有效技术文件;
7. 招投标文件;

本合同解释优先顺序同上。

八、承诺

1. 本合同所列的各项工序承包综合施工单价已包含完成相应工序作业及相关所有工作的全部费用。

2.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指令进行施工、竣工并按合同约定承担保修和缺陷修复责任。

3. 乙方在本合同签署时缴纳 50 万元履约保函 作为履约保证金和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出退还履约保函的书面申请，经甲方审批后无息退还。

4. 按照合同约定，甲方需向乙方进行合同计量，在乙方提供国家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乙方承包的工程款，若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甲方不承担贴现利息及任何相关财务费用。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4 月 30 日

合同约定生效的时间：双方按约定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份数：本协议书一式伍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王德福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电话：_____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王德福

日期：2025 年 4 月 30 日

电话：_____

4.2. 招商湛江国际邮轮码头客运中心关检智能化信息系 统建设工程

4.2.1. 中标通知书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G1100000175178307001001
标段名称： 招商湛江国际邮轮码头客运中心关检智能化信息系统建设
工程
招标单位： 湛江招商港城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中标价(含税)： 67799512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24-05-17 17:3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网 发布招标公告，现已完成招标流
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
目合同。

备注：

招标单位(盖章)： 湛江招商港城投资有限
公司

联合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2024-08-27

查验码：2811995921939925

查验网址：<https://dzzb.ciesco.com.cn>

4.2.2.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 GZ-ZJYLMG.ZJYL03-sg.03-0005

建设工程施工两方分包合同（2023版）

工程名称: 招商湛江国际邮轮码头客运中心关检智能化信息系统建设工程

发 包 人: 湛江招商港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9月13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湛江市

张子服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湛江招商港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就招商湛江国际邮轮码头客运中心关检智能化信息系统建设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招商湛江国际邮轮码头客运中心关检智能化信息系统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湛江开发区海滨大道北12号

工程内容及特征：本项目K地块航站楼位于湛江开发区龙桂路以北、海潮北路以东、广州湾大道以西，航站楼地上计容建筑面积15753.94m²，地下2层，地上4层，其中B2~B1层为车库，L1~L4层为航站楼（43号楼），建筑高度约24m，航站楼通过出入关跨路天桥与码头连通。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 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招标工程）。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3）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亦包括依据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工作（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边检智能化系统：查验通道设施系统、查验专用设备系统、登船前沿移动查验设施系统、限定区域管控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及无线覆盖系统、电话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门禁管理系统、LED 大屏显示系统（仅布设光纤）、无线对讲系统、执法办案设施、多媒体会议系统、机房工程。

(2) 海关智能化系统：智能检疫通关查验系统、人员及携带物放射性监测系统、下船托运行李预检系统、毒品检测仪系统、海关卫检负压隔离区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及无线覆盖系统、电话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视频监控系统、门禁

管理系统、LED 大屏显示系统（仅布设光纤）、公共信息发布系统、机房工程。

(3) 海事智能化系统：海事单位指挥中心系统、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及无线覆盖系统、电话系统、LED 大屏显示系统（仅布设光纤）、视频监控系统、门禁管理系统、机房工程。

(4) 海事海关边检机房工程及弱电系统配电：网络机房、监控机房/监控指挥中心、海事弱电机房，包括机房内外所有智能化系统的机房空调、UPS 设备、智能化配电箱安装（图纸上的智能化配电箱甲供）、电线电缆、导管、桥架。

承包人已经充分考虑新冠肺炎或其他流行病疫情造成的防护物资及措施费、赶工措施增加、人工材料及机械的价格波动。

2. 工程承包方式：

[√] 图纸计取部分固定总价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含税总价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一次性包死。

[×]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有效工程现场签证或其他可调整的情形外，工程结算价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除模板外按规划许可证载明的本项目建筑面积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如采用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的，先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本工程开工后3个月内核对完工程量，确定合同总价并按固定总价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等，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工程造价（不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若本合同工程开工后3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包干价的，之后3个月的进度款每个月递减5%，如本合同开工6个月后仍未确定合同价第7个月开始暂停支付工程进度款。

[√] 概算计取部分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等。

三、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不含税价（单位为人民币，下同）：62,201,387.16元（大写：陆仟贰佰贰拾万壹仟叁佰捌拾柒元壹角陆分），增值税：5,598,124.84元（大写：伍佰伍拾玖万捌仟壹佰贰拾肆元捌角肆分），增值税率：9%，含税价：67,799,512.00元（大写：陆仟柒佰柒拾玖万玖仟伍佰壹拾贰元）。

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增值税率，则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率和增值税金根据国家政策调整。

四、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竣工日期：___，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天。

计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包括法定节假日，下同）180日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下达的开工令或其他书面文件为准。如开工日期顺延，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补充说明：各批次详细工期约定以专用条款第12条为准。

五、质量标准

5.1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及满足使用部门移交要求标准。

5.2 若专业技术要求高于规范要求，应按专业技术要求施工。专业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或发包人委托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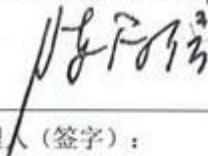
- (1) 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
-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 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等）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11)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签证、信件、数据电文等；
- (12) 双方约定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当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除各方另有特别约定外。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得擅自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湛江招商港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大道北12号湛江招商国际邮轮城2号楼2层01至16号商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

梁子能

附件5：本项目甲供、乙供材料设备表

表 1：本项目甲分包、甲供材料设备如下：

序号	名称	发包方的工作	智能化承包商的工作
1	LED 电子屏幕	于现场交货	负责机房至 LED 背后的光纤供应及布线，配合安装
2	配电箱	于现场交货	

表 2：本项目乙供材料设备如下：

所有乙供设备材料均由乙方于现场按设计要求清点及检查货物、卸货，并二次搬运。

序号	设备、材料名称	档次要求	可选品牌	备注
弱电系统				
1	综合布线	国产	德特威勒、康普、西蒙、海康威视、一舟、罗格朗	乙供
2	网络、服务器机柜	国产	精致、金盾、图腾、安保	乙供
3	无线 WIFI 设备	国产	华为、H3C、中兴	乙供
4	视频监控设备	国产	海康威视、大华、宇视、ITC	乙供
5	入侵报警系统		博世、霍尼韦尔、海康威视	乙供
6	门禁系统	国产	博西尼、披克、英特韦特、海康威视、HID、DDS、HIRSCH	乙供
7	无线对讲系统	国产	海能达、建伍、频恒、摩托罗拉、鑫宇、维德	乙供
8	一体化机房系统	国产	华为、英威腾、维谛、、依米康、英维克、金盾	乙供
9	通关查验设施系统	国产	盛视科技、中云智慧、航天信息、同方威视、中安高科	乙供
10	计算机、服务器设备	国产	华为、联想、DELL、深信服	乙供
11	海关查验设施系统	国产	公安部三所、同方威视、航天信息	乙供
12	卫生检疫查验设施系统	国产	中云智慧、盛视科技、同方威视、航天信息、华中数控、高德红外	乙供
13	执法办案设施	国产	盛视科技、中云智慧、航天信息、同方威视	乙供
14	信息发布系统	国产	三思、大华、利亚德	
15	网络交换机、光模块	国产	华为、H3C、中兴	乙供

张子超

16	上网管理行为	国产	深信服、华为、H3C	乙供
17	信息安全设备	国产	深信服、华为、H3C	乙供
18	防火墙	国产	深信服、华为、H3C	乙供
19	程控电话交换机		国威、威而信、中联、TCL	乙供
20	UPS 设备		山特、艾默生、伊顿、APC、索克曼	乙供
21	智能化配电箱		元器件：ABB、施耐德、西门子、伊顿	乙供
22	JDG 热镀锌电线管及配件	国产	广州钢管、广东华捷钢管、华通钢管厂、广州际宏、金洲、宏际、文兴、广东一通	乙供
23	电线、电缆、控制线缆 (YJV、YJV、RYY、RYSP、RYS、KYJV、RYJS、RVV、RVVP、KVV 等)	国产	上海亚龙电缆厂、江苏亨通、五彩、东莞民兴、无锡江南、成都电缆厂、广东电缆厂、远东电缆、宝胜电缆、万全电缆	乙供
24	精密空调		大金、麦克维尔、格力、海尔、美的	乙供
25	静电地板	国产	国优产品 (施工单位回标报备品牌)	乙供
26	微孔天花铝扣板	国产	国优产品 (施工单位回标报备品牌)	乙供
27	其它未列设备、管材、材料未尽品牌由施工单位回标报备品牌			乙供

注：(1) 以上甲供、乙供表格所列不应该认为是全面的。以上所列材料甲供类型及品种根据招商局集团相关文件实施，若发包方有新文件要求调整甲供设备/材料类型、范围，则按新要求实施，甲方有权将乙供改甲供或由甲供改乙供；其中若相应乙供改甲供，则甲方从乙方承包合同中扣除合同约定相应的设备费、材料费，乙方负责安装，安装费及调试费不变；若相应甲供改乙供，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指定设备、材料之品牌/型号进行采购，若甲方没有指定品牌/型号，则由乙方送样之品牌/型号并经得甲方书面同意且签字封样后采购。投标前按设计图技术要求对材料的相应品牌所能供应内容进行核对，在进场后，分项开工前 1 个月进行明细材料采购技术参数确认，相关未指定品牌材料，按材料管理要求，由施工单位在回标前自行进行上报 2 个及以上拟用品牌报备说明，实际采购前进行送样报审确认，以上全部所涉及海关海事边检验收要求的材料产品还必须满足相关政府部门的验收及移交要求。

(2) 招标文件、答疑补遗、图纸等材料中提及的品牌，均非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品牌。所有品牌的要求是为了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技术规格和产品档次，均不对投标人构成品牌限制，接受投标人提交“相当于”或“同档次的”的其他品牌。

(3) 承包人必须满足发包人指定的设备、材料及其它配件等品牌标准、质量标准或承包人承诺的质量标准。不允许以次充好或未经发包人允许擅自替换材料、配件等品牌，一经发现，

张子龙

4.3. 电子合同-天津大学福州国际校区数字校园（一期） 采购项目

4.3.1. 中标通知书



福建康泰招标有限公司

福建省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采购编号：[350101]FJKT[GK]2023008

包编号：1

采购计划备案号：CGXM-2023-350101-05421[2023]01767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福建康泰招标有限公司受天津大学福州国际联合学院的委托，就天津大学福州国际校区数字校园（一期）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350101]FJKT[GK]2023008，采购计划备案号：CGXM-2023-350101-05421[2023]01767）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经规定采购程序，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 31,794,491.00 元。中标项目内容详见《中标一览表》。

请贵公司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中标通知书应当于同日发出），于 2023 年 08 月 17 日 17 时 07 分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文件与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中标一览表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编号及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单位	服务标准	金额（元）
I-1	C16060000	系统测	详见	详见	详见	项	详见	598,00

	测试评估认证服务	试安 全和密 码测评	投标 文件	投标 文件	投标 文件		投标 文件	0.00
1-2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成 实施服务	系统集 成服务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项	详见 投标 文件	997,00 0.00
1-3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成 实施服务	计算机 网络技 术和服 务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项	详见 投标 文件	17,904 ,991.0 0
1-4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成 实施服务	信息发 布系统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项	详见 投标 文件	796,00 0.00
1-5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成 实施服务	视频监 控系统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项	详见 投标 文件	4,127, 000.00
1-6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成 实施服务	资产与 设备综 合管理 平台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项	详见 投标 文件	1,340, 000.00
1-7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成 实施服务	综合服 务应用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项	详见 投标 文件	1,050, 000.00
1-8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成 实施服务	IOC校 园集中 管理平 台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项	详见 投标 文件	1,595, 000.00
1-9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	虚拟化 平台	详见 投标	详见 投标	详见 投标	项	详见 投标	748,50 0.00

	成实施服务		文件	文件	文件		文件	
1-10	C16029900 其他系统集成 成实施服务	多功能 教室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详见 投标 文件	项	详见 投标 文件	2,638, 000.00

※具体内容详见投标文件

中标公司联系人:	朱美云
联系电话:	13635262619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用户单位:	天津大学福州国际联合学院
联系人:	林新颖
联系电话:	0591-62602687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东南大数据产业园二期2号楼608室

项目经办人

项目联系人: 陈丽梅、赵斌, 联系方式: 0591-87803505



温馨提示: 根据《福建省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暂行办法》的通知, 中标供应商可在合同签订前, 通过中标通知书向银行申请融资。政策查询网址:
<https://zfcg.czt.fujian.gov.cn/zcdservice/zcd/home/index>。

4.3.2.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ZCXGB-FC-2023-099

福建省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编制说明

- 1.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人应结合采购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采购文件已有约定的，双方均不得对约定进行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 3.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 4.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甲方：天津大学福州国际联合学院

住所地：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古槐镇善政路1号

联系人：王乔峰

联系电话：13055287129

传真：

电子邮箱：amdepartment@tjufz.org.cn

乙方：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住所地：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

联系人：郑志军

联系电话：15160213855

传真：

电子邮箱：15160213855@139.com

根据项目编号为[350101]FJKT[GK]2023008 的天津大学福州国际校区数字校园（一期）采购项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组成部分

- 1.1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 1.2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3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 1.4其他文件或材料：

无

二、合同标的

总金额(元):¥ 598,000.00

品目编码	C16060000	品目名称	测试评估认证服务
采购标的	系统测试 安全和密码测评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该标的为软件服务部分。本项目对数字校园（一期）项目全部建设内容（计算机网络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多功能教室、虚拟化平台、IOC校园集中管理平台、综合服务应用、资产与设备管理系统等），以及天津大学福州国际校区数字校园（一期）采购项目-2所涵盖的内容进行现场测试、测评、数据分析等服务，在本信息化工程竣工验收申请前取得并提交符合《福州市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验收工作规范》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要求的项目系统测试报告、安全测评报告等。本项目的验收以招标文件、合同书、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相关政策法规、国际惯例等作为项目验收的依据，由中标人负责编写验收材料，采购人最终审定。验收工作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本工程涉及多专业领域、复杂程度较高且工期紧，为保证服务高效且系统，要求中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系统测试与安全测评能力，在合同服务期能够提供7×24小时技术应答服务，如遇问题，须协助提供相应的应急解决方案等。其他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 997,000.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系统集成服务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该标的为软件服务部分。1、基本要求 中标人应全面了解掌握建设单位所购置的软、硬件设备的功能特性和性能指标，对整个系统及设备配置提供完整建议方案，以便最佳地发挥和实现建设单位所购设备的各项性能和整个系统的性能。中标人保证全系统包括所有的硬件、系统软件、应用软件的联通及功能，达到系统的总体目标。中标人应承诺解决软、硬件设备安装、调测中出现的问题，并作为系统产生任何问题时的第一响应方等。其他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2、系统集成服务工作 系统集成服务包括本项目以及天津大学福州国际校区数字校园（一期）采购项目-2所涵盖的内容。中标人应根据建设单位的业务需求及相关的技术规范要求，提出完整的项目管理、系统设计、工程培训、项目实施、项目验收、技术支持方案以及中标人人力资源供给方案，并负责在工程期间就有关工程问题与建设单位以及相关单位进行协调工作等，其他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 17,904,991.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计算机网络技术和服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该标的为硬件部分。1、教学楼 路由器 2台，可视化网管系统 1套（可兼容主流厂家提供的主流无线产品），核心交换机 2台，OLT 1+1台，无线控制器 2台，2:2分光器 43台，2:16分光器 34台，室外AP 8台，无线AP 163台，无线面板AP 95台，4口2语音ONU 188台，4口ONU 89台，8口ONU 4台，24口POE ONU 48台，24口ONU 19台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2、实验楼 2:2分光器 115台，2:16分光器分光器 58台，无线AP 326台，无线面板AP 100台，4口2语音ONU 92台，4口ONU 150台，8口ONU 175台，24口ONU 101台，24口POE ONU 77台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3、看台 2:2分光器 5台，无线AP 3台，4口2语音ONU 3台，24口POE ONU 3台24口ONU 1台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4、停车场 2:2分光器 2台，24口POE ONU 3台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5、控制中心 2:2分光器 2台，4口2语音ONU 2台，24口POE ONU 1台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6、网络管理及物联网设备 无线智能分析系统 1套，网络认证使用统计系统 1套，物联网插卡 645台，物联网边缘计算应用网关 5台，物联网接入网关 10台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7、其他 LC-SC跳线 2312条，理线架 942台，LC-LC跳线 10条，LC-LC跳线 648条，网络跳线 2000条，设备安装调试 1项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 796,000.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信息发布系统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该标的为硬件部分。平台软件 1套，数据集成平台支持接口及服务 1套，软件定制功能开发 1项，LED显示屏控制软件及定制开发 1套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 4,127,000.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视频监控系統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该标的为硬件部分。人员流量统计摄像机 20台，可视化烟雾探测器 197台，热成像感温火灾探测器 63台，周界摄像机 10台，控制键盘 1台，超容量存储一体机 4台，综合解码管理平台 1台，55寸拼接屏 15台，大屏支架 1套，AI识别处理器 1台，管理平台 1套，服务器机柜 3台，数据集成平台支持接口及服务 1项，软件定制开发 1套，操作台 1套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 1,340,000.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资产与设备综合管理平台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p>该标的为软件服务部分。1.1 物联网平台 物联网连接管理（支持六种连接方式能力）1套，物联网网络管理 1套，感知数据交换服务 1套，物联网设备定位管理 1套，物联数据治理服务1套，出入聚合管理服务系统 1套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2资产管理系统 实验室管理 1套，设备资产清查 1套，设备竞价对接 1套，仪器设备系统 1套，化学品管理 1套，基础信息设置 1套，信息查询 1套，用户数据中心 1套，系统对接开发 1套，多语言管理 1套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3技术架构要求 1套 平台基于微服务的Spring Boot框架技术，采用面向对象的架构，基于SOA的架构。1.4性能要求 物联网管理系统 1套，资产管理系统 1套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5服务要求 提供三年免费技术服务，响应时间不得超过4小时，故障修复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1.6 其他要求 兼容性要求：兼容谷歌Chrome、360浏览器、搜狗浏览器、苹果Safari、火狐Firefox、Microsoft Edge等主流浏览器；兼容华为、小米、vivo、OPPO、iPhone等主流手机、pad移动设备等，其他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7数据集成平台接口及服务 根据校方统一数据集成平台的要求，所投产品标准化API需支持统一的数据规范，校方数据集成平台具备以下特性：支持快速数据集成、服务集成、消息集成、基于MQTT标准协议连接设备的设备集成服务；支持数据治理中心接入；根据用户需要，需保障资产与设备综合管理平台与天津大学本部资产管理系统的对接。</p>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 1,050,000.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综合服务应用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该标的为软件服务部分。1.1统一身份认证 统一认证功能。提供单点登录功能（SSO），其他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根据用户需要，需保障与天津大学本部统一身份认证系统的对接。1.2支持表单流程自定义的“一网通办”实现用户表单自定义、流程环节自定义，权限自定义功能。解决用户需要灵活的可供用户在线填写的表单，拖拽界面布局、多样的录入组件、审核意见、填写说明、弹出提醒、填写限制条件等，用户通过流程自定义功能，定义业务流程的流转环节、各个环节的审核角色、人、方式、分支、方向和权限等。其他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3校园助手 该系统的教学教务数据来源于数据中台，环境设施数据来源于物联网平台，综合服务平台信用数据流转到本系统中进行数据清洗和加工，与本地采集数据融合，共同形成预约管理、智能交互、综合研判等应用等。其他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4生活服务围绕校园用户的购物需求、服务需求、办事需求，将校园建设的信息资源进行聚合与重组，整合校区资源和周边服务业资源，满足购物、文件打印装订、电脑等数码产品维修、服装干洗等服务，实现购物和服务一体化的数字云商城平台等。其他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5智慧物流 物品寄取功能，文件柜管理功能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6日志管理 整个应用要有日志管理来记录所有操作。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7系统对接开发 系统与数据中台、物联网平台对接开发，支持多种协议，简化设备接入方式，提供消息、数据、API、打通并管理系统与应用交互等。其他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8多语言管理 1套 1.9移动端 1套 提供提供手机移动端应用端，可适配安卓和IOS系统，管理端适用主流客户端。1.10技术架构要求 1套 平台采用面向对象的架构，基于SOA的架构。APP端采用生态型架构，实现跨平台无感应用。1.11服务要求 1套 提供三年免费技术服务，响应时间不得超过4小时，故障修复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1.12其他要求 1套 兼容性要求：兼容谷歌Chrome等主流浏览器；兼容华为、小米等主流手机、pad移动设备等。其他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1.13数据集成平台接口及服务1项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 1,595,000.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IOC校园集中管理平台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该标的为软件服务部分。管理驾驶舱/控制面板功能 1套，统一报警管理功能 1套，视频监控功能 1套，电子巡更功能 1项，入侵报警功能 1套，门禁管理功能 1项，人行通道闸管理功能 1套，水控管理功能 1套，消费管理功能 1套，智能门锁管理功能 1套，能源监控管理功能 1套，建筑设备监控管理功能 1套，智能照明控制管理功能 1套，电梯监控管理功能1套，详细技术要求1项，数据集成平台接口及服务1项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 748,500.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虚拟化平台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该标的为硬件部分。磁盘阵列 1台，接入交换机2台，虚拟化软件 1套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总金额(元):¥2,638,000.00

品目编码	C16029900	品目名称	其他系统集成实施服务
采购标的	多功能教室	服务时间（单位）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保修期结束
服务范围	<p>该标的为硬件部分。一、数字教室设备：1、基础配套：智慧黑板 6套，OPS插拔式电脑 11台，小组互动一体机 5台，互动教学终端 6台，24口千兆交换机 3台，机柜 2套，多媒体讲桌 2套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2、触控笔部分：中控室操作台2套，智慧黑板移动支架 2套，智慧平板 1台，移动支架 1套，OPS插拔式电脑 1台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二、录播系统：4K录播一体机 2台，嵌入式录播系统 2套，高清云台摄像机12台，指向性话筒 12支，数字音频矩阵 2台，无线话筒（带领夹） 2套，功放 2台，音箱 2对，图像跟踪一体机 2台，图像跟踪系统 2套，跟踪半球 8台，桌面式触摸面板 2个，时序电源控制器 2台，LED时钟屏 2套，导播显示器 2台，组合式键盘 2套，中控室监听音箱 2套，常态化录播互动一体机 1台，常态化录播互动系统 1套，教师定位电子云镜摄像机 1台，学生定位电子云镜摄像机 1台，全向拾音器 2套，集中控制管理平台 1套，智能行为分析管理平台1套，行为识别软件 1套，智能行为分析盒 1台，数据集成平台接口及服务 1项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三、VR教室 6套 3D立体交互系统 6套，3D立体显示系统 6套，3D立体计算系统6套，编辑平台1套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四、物联控制 物联管控平台 1套，照明智控终端 10套，智能物联网网关 6套，窗帘触控面板 6套，遮光窗帘 177 平米，开合帘智控终端 6套，窗帘智控电机 13套，窗帘电动导轨 50米等。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投标文件技术商务部分。</p>		
服务要求	按投标文件执行		
服务标准	根据国家、地方和行业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标准、设计要求，经采购人确认符合后，进行最终验收。		

<p>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柒拾玖万肆仟肆佰玖拾壹元整（¥31,794,491.00）</p> <p>三、价格形式及合同价款</p> <p>3.1价格形式</p> <p><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单价合同。完成约定服务事项的含税合同单价为：人民币（大写）元（¥元）。</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固定总价合同。完成约定服务事项的含税服务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元（¥31794491元）。</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p> <p>3.2合同价款包含范围</p>
--

本合同总价包含硬件部分、软件服务部分，其中硬件部分金额为：¥26214491元，软件服务部分金额为：¥5580000元。

合同价款包含设备总价、设备制造费、包装费、运输费(包括货到工地运输)、水电费、仓储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全部税款、深化设计费、技术服务费、货到工地多次装卸费用、现场协调费、现场配合验收费、抽样测试检验费、安装调试检验费、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费、技术指导费和培训费、总包服务费、现场拆改复原、系统测试、安全和密码测评以及信息化实施基础费用等实现合同目的及招标文件要求而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应全面熟练掌握所有与投标内容相关的国际规范和标准、国家规范和标准、行业规范和标准，熟练掌握所有与投标内容相关的设计文件、设计图纸、和设计变更。通过勘查现

甲方（采购人）：天津大学福州国际联合学院（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李广

纳税人识别号：12350100MB3517470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福州东部新城支行

账号：406577197171

乙方（中标或成交人）：中信网信建设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陈学伟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7443900182600109042

签订地点：福州

签订日期：2023年09月15日

4.4. 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

4.4.1. 中标通知书

附件 10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招标（邀请）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招标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请你单位在领取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材料采购合同。

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 (人民币/元)	备注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30487393.46 元	详见报价书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部

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盖章）

日期： 2023 年 11 月 21 日

4.4.2. 合同扫描件

承包人一 合同编号：GDJG-MMSYY-ZYFB-0013

承包人二 合同编号：

分包方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

承包人一：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二： 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方：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日期： 2023 年 12 月 5 日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一（全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二（全称）：广东建工茂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茂名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签订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补充协议（以下简称“总包合同”），双方就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茂名市茂南区山阁镇露天矿北排土地块。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茂名市第三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所有智能化工程（具体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完成包含上述工作内容且不限于以上内容的场地清理，环境保护，工完场清，消防单位、住建局等相关单位验收合格并取得相关验收通过证明文件等工作。包括材料及设备费、人工费、机械费、各种材料损耗、运输费、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卸车、保管及转运费、技术处理费、赶工费、技术措施费（包括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管理费、安全生产费、文明施工措施费、临时设施费、保修费、垃圾清运到指定点堆放的费用及其它措施费、税金、利润及虽未提及但为实现本工程目的所需的其它全部费用。包干价不因市场物价、人工费、材料费的变动而调整。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1月30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3天。

具体以承包人的书面指令为准，分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承包人批复或发出的总体控制工期计划为准。



三、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并同时达到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图纸和其它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合同规定施工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

承包人有工程创优的需求，分包人明白且理解该需求对分包工程在工程质量上有更高的要求，分包人在施工时应予配合达到该标准，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零肆拾捌万柒仟叁佰玖拾叁元肆角陆分（¥ 30487393.46 元），不含税金额：贰仟柒佰玖拾柒万零捌拾伍元柒角肆分（¥ 27970085.74 元），税金：2517307.72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单价包干合同。

分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合同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分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承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 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另外签订）；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且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本合同范围或乙方工作范围以及本工程
质量、进度、安全等要求有不一致的，乙方应在施工前向甲方提出，除甲方明确指示乙
方使用何种规定外，以对乙方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合同文件对本合同范围或
乙方工作范围有不一致的，以范围宽者为准；其他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
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但经甲方认定乙方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甲方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
定承诺为准。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分包工程施工，并在缺陷责任期
及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但分包合同明
确约定应由承包人履行的义务除外。分包人承诺就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与承包人向发包
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得将分包工程以任何形式进行再次分包和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可
终止合同并追究分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产生的损失由分包人承担。

七、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 广州市荔湾区 签订，自双方签字并
盖章后生效（分包人在签订本合应当同时按照附件的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
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承诺书等材料，并与承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安全生产协议书
和廉政建设协议书）。本协议书一式 9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一、承包
人二各执 3 份，分包人执 3 份。



承包人一： (公章)

承包人二：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赖春夏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30368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0MA57177Q4Q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30368U

纳税人识别号：91440900MA57177Q4Q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 地 址：茂名市茂南大道二路25号
大院2号第2层

邮 政 编 码： 510010

邮 政 编 码： 525000

法定代表人： 张育民

法定代表人： 付兵

委托代理人： 赖春夏

委托代理人：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gdceg@163.com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寿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茂名石油支行

账 号：44001581108053000183

账 号：44050169040309555888

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598938449T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28号1号楼5层（仅限办公）

邮政编码： 510050

法定代表人： 陈学信

委托代理人： 刘泽群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 7443900182600109042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 (请在下方勾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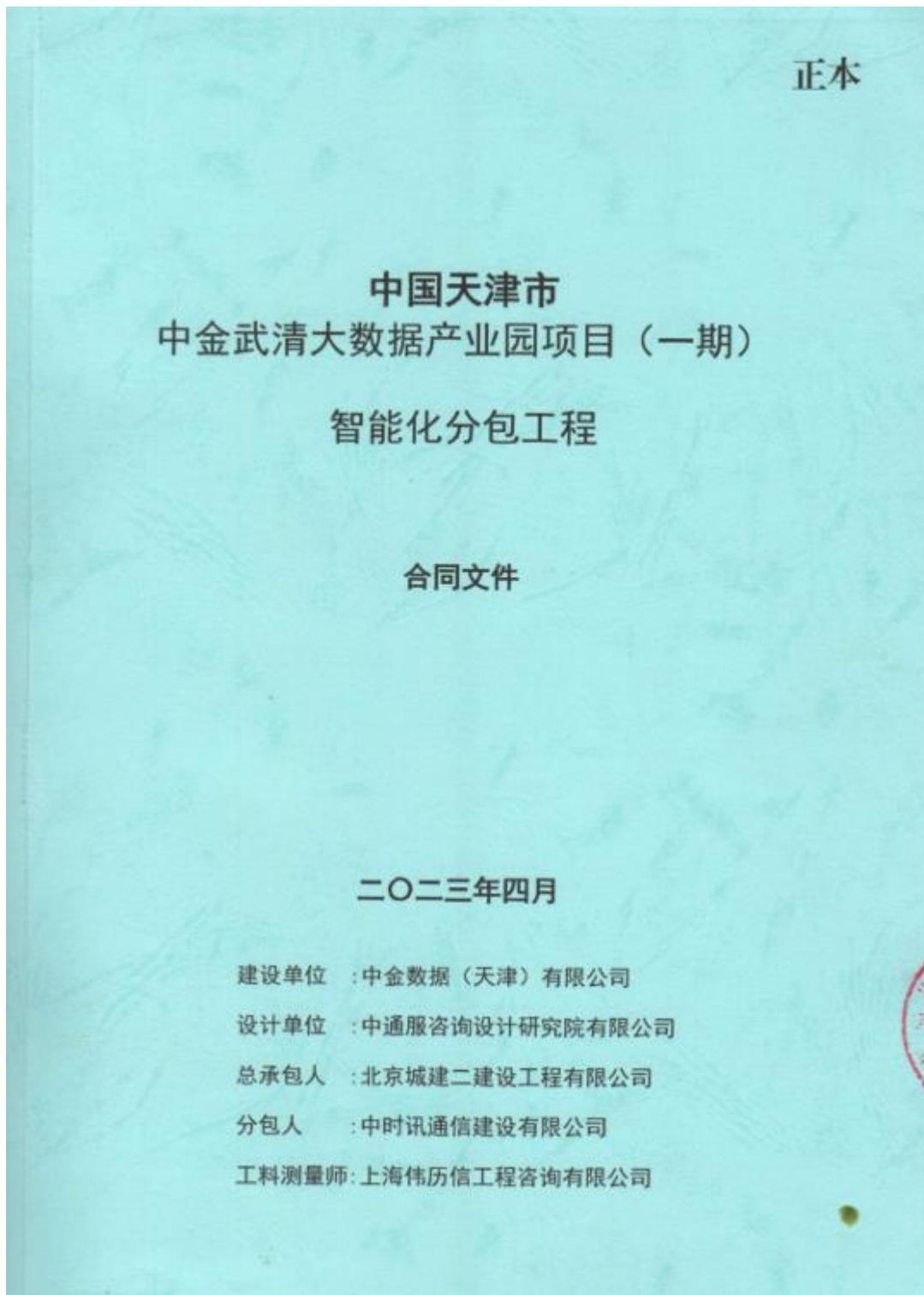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付兵

4.5. 中金武清大数据产业园项目（一期）智能化工程合同
文件

4.5.1. 合同扫描件



协议书

本协议书条款

本协议书条款由(地址位于) 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京滨睿城 3 号楼 101 室 的 中金数据(天津)有限公司 (在下文简称“建设单位”)为一方与(地址位于)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28 号 1 号楼 5 层 的 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在下文简称“分包人”)为另一方共同签订。

鉴于：

1. 建设单位已与总承包人于 2022 年 月 日签订了关于 中金武清大数据产业园项目（一期）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
2. 建设单位拟将本指定分包合同内所列的分包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分包，分包人被选定为本分包工程的承包人，按照本分包合同的规定进行施工并完成本分包工程。
3. 分包人已充分阅读及了解总承包合同项下所有条款的内容及其对本分包合同的影响（但其中的费率、价格及总承包人的报酬除外），且分包人完全明白总承包人在总承包合同项下与本分包合同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4. 建设单位已向分包人提供了用来陈述本分包合同之工作范围之分包合同图纸及分包人要求的相关图纸、分包合同技术规范，以及分包合同单价细目表。而分包人已根据上述文件及图纸向建设单位提交了附有全部标价之单价细目表。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如下，以兹共同信守和执行。

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按下述的价款，分包人应按照合同图纸、工程规范的描述和工程量清单所显示，以及合同条款和招标期间往来函件所要求的工期和工作内容进行施工、完工及修补缺陷，并且达到相关安全及文明施工及质量要求。
2. 工程分包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此处简述，详见工程规范)：
 - A. 合同分包范围：
 - (a) 1#、运维楼及后勤楼相关之智能化工程（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一卡通系统、防盗报警系统、智能照明系统、运维楼 ECC 大屏显示系统、会议系统、信息发布系统、客房门锁系统、智能化机房及桥架管路）；
 - (b) 室外智能化工程。
界面详见《工程规范-界面表》

500038

AG/1

档案整理及归档：负责协助总承包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和档案移交工作。同时，分包人须提交完整的符合发包人物业/运维要求的竣工资料；

报批报建及验收：负责协助总承包单位办理自办理施工许可证开始至竣工备案完成的所有报批报建工作，以及配合获得竣工备案后的不动产权属等证书的相关工作。以及各项专项验收(包括但不限于消防、防雷、卫生、环保、规划、交通、绿化等)及主体验收，直至竣工备案及交付完成等工作。

B. 深化设计：

a) 分包合同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图的深化设计实务，具体包括：-

i. 分包单位的自行施工部分(包括各专业分包工程及由建设单位许可的设备材料供应)的施工图纸深化及优化由施工分包单位负责。

C. 管理范围详见本合同工程规范相关内容

本工程为专业分包工程，采用固定单价(不含税)合同之承包方式，合同综合单价(不含税)不做任何调整（特殊约定除外），工程量将在第一版施工图发出后1个月内，由分包人提交审核。第一版施工图重新计算后且经各方确认的总价为包干总价，并以此作为后续的工程付款依据，在第一版施工图之后发出的指令，均依据变更的原则计算，若因此项延误而造成后期付款延迟支付，将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本合同所有涉及到包干说法均指不含税包干。本工程施工开办措施项目费固定包干，后续将不会因暂转固而做任何调整，也不会因实体工程的变化而变化；工程量清单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总价均包括了实施和完成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设备、安装、缺陷、修复、管理、利润、规费、税金费及约定的风险等直至竣工验收，移交及缺陷修复、质量保修的全部费用。

建设单位有权调整部分工程分包范围(如扣除部分或追加部分工作内容)，除按合同变更原则相应调整合同价款外，分包人不得提出其他(如利润、管理费等方面)额外费用索偿。

3. 本工程合同含税金额总价为人民币 贰仟肆佰玖拾玖万叁仟陆佰叁拾伍元壹角壹分 (RMB 24,993,635.11) 的含税金额，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贰仟贰佰玖拾贰万玖仟玖佰肆拾元肆角柒分 (RMB 22,929,940.47)，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

贰佰零陆万叁仟陆佰玖拾肆元陆角肆分 (RMB 2,063,694.64)，作为分包人完成上述工程的报酬，及建设单位同意以上述金额和按照本分包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方式支付本分包工程的有关款项。

分包人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中时讯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598938449T

开户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7443900182600109114

4. 本工程开工日期以招标人的书面通知为准，一期项目总体竣工备案时间为 2025 年底，数据中心楼至 1~5 号楼及 10、11 号运维后勤楼竣工备案前智能化工程的完成时间依据总承包总体工期计划完成，其中 1、2 号数据中心楼竣工验收及备案时间 2023 年 9 月 29 日，3、4 号数据中心楼竣工验收及备案时间 2025 年 10 月 30 日；5 号数据中心楼竣工验收及备案时间 2023 年 9 月 29 日；10、11 号楼竣工验收及备案时间 2023 年 3 月 16 日；1 号数据中心楼西侧 1、2 层定制化机电部分交付绝对工期 4 个月，从定制化开工通知或指令下发之日起计，交付界面要求详见“暖通、给排水、电气、智能化系统施工交付界面（TJ）”；1 号整栋数据中心楼智能化工程，有客户入驻时，在原已完工智能化工程基础上，绝对交付工期自建设方发出工程指令至交付完成 4 个月；10、11 号运维后勤楼智能化交付完成时间 2023 年 6 月 8 日；室外工程工期纳入 1、10、11 号楼交付工期范围内；上述工期包括履行投标文件、图纸和相关资料及工程规范的要求完成本分包工程及交付建设单位使用所需的时间；各单体建筑和室外的竣工备案节点和绝对工期的响应视为对建设单位的最低标准和承诺，亦作为合同后期工期调整的基础和依据。
5. 拖期违约金：总节点延误上不封顶，每栋大机房楼及每栋柴发平台合计 RMB150,000/日历天，小机房楼 RMB50,000/日历天，运维后勤楼 RMB50,000/日历天。上述扣款互不影响，分别执行。
6. 工程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100%合格，且需满足总承包单位建筑类奖项申报要求（若有）。
7. 无论在分包合同的任何地方有任何指明，分包合同文件应包括：
 - (1) 分包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及与分包合同立约有关的函件；
 - (3) 分包合同条款/总包合同条款及附件；
 - (4) 投标书；
 - (5) 投标人须知；
 - (6) 工程规范；
 - (7) 合同图纸；
 - (8) 工程量清单；
 - (9) 综合单价分析表；
 - (10) 其他参考资料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一切解释以日期较后的文件优先解释，同时标准不一致时，以其中较高标准为准。
8. 所有在分包合同所述工程内发生的材料费、运输费、安装费、开办费、调试检测费，以及分包人自身的营业税、所得税、增值税、关税及其它政府征收费用等所有费用均由分包人负责。
9. 分包人必须服从建设单位和/或总承包人的管理。在分包合同文件签署后，如建设单位和/或总承包人有要求，分包人应配合建设单位、总承包人签署关于本分包工程的三方协议或单独与总承包人签署分包协议。

中金武清大数据产业园项目（一期）
智能化分包工程

协议书

(此页无正文)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建设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分包人：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3年5月30日

*注：建设单位同意签署及盖章此分包合同条款，并不免除分包人在本合同所列明之总分包合同条款项下之责任与义务。